

公 職 人 員 財 產 申 報 表

申報人姓名	林參天	服 務 機 關	1.臺東縣議會	職 稱	1.議員
			2.		2.
申 報 日	114 年 11 月 01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配 偶 及 未 成 年 子 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李翠峯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 利 範 圍 (持 分)	所 有 權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 物 標 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 利 範 圍 (持 分)	所 有 權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三) 船舶

種 類	總 噸 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四) 汽車 (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 造 廠 名 稱	國 籍 標 示 及 編 號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本欄空白						

(六) 現金 (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 (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 存款 (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 (總金額：新臺幣 132,740 元)

存 放 機 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 新臺幣總額
土地銀行台東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林參天		1,099
第一銀行台東分行	支票存款	新臺幣	林參天		2,289
第一銀行台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參天		8,316
彰化銀行台東分行	支票存款	新臺幣	林參天		3,990
彰化銀行台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參天		2,992
國泰世華銀行台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參天		1,386

臺灣企銀台東分行	支票存款	新臺幣	林參天		4,800
臺灣企銀台東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林參天		635
臺灣企銀台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參天		350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參天		101,556
元大銀行東信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參天		78
星展台灣資訊暨營運管理處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林參天		80
星展台灣資訊暨營運管理處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林參天		2
臺灣銀行臺東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李翠峯		1,059
合庫商業銀行台東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李翠峯		2,240
合庫商業銀行台東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李翠峯		1,422
華南銀行台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翠峯		9
臺東縣臺東地區農會信用部豐里分部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李翠峯		434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翠峯		2
中華郵政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李翠峯		1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2,540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2,540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國泰金	李翠峯	254	10		2,540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 託 投 資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目	所 有 人	價 額
本欄空白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保 單 號 碼	要 保 人	保 險 契 約 類 型	契 約 始 日 \ 契 約 迄 日	備 註
本欄空白						

3. 虛擬資產(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稱	所 有 人	單位數(顆/件)	存放機構或 錢包廠商	帳戶名稱	錢包地址	取得(投資) 原 因	新臺幣或折合新 臺幣交易價額
本欄空白							

(十) 債權(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一) 債務(總金額:新臺幣 18,174,211 元)

種類	債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擔保貸款	林參天	合作金庫銀行東台東分行 台東縣台東市大同路	6,655,404	85 年 07 月 19 日	擔保貸款
房屋貸款	李翠峯	華南銀行台東分行 台東縣台東市中華路	11,518,807	86 年 11 月 15 日	房屋貸款

(十二) 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 時 間	取得(發生) 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 備 註

有關(十一)債務:房屋貸款・債務人:李翠峯(本金1,612,054+利息7,731,722+違約金2,175,031).共11,518,807元債務。擔保貸款-債務人林參天(本金2,097,224+利息3,798,483+違約金759,697).共6,655,404元債務。上述兩筆債務林參天每月清償中。

此 致

監 察 院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林參天